

## 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 函

地址：403419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  
承辦人：陳誌宏  
電話：22289111#69509  
電子信箱：eij0220@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烏日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中市都住寓字第10900104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自主檢查表 (1090010420\_Attach01.pdf)

主旨：為預防登革熱疫情發生擴散，本市公、私場所之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應主動清除所屬場域及住家室內外易積水處，請貴所轉知轄內公寓大廈協助辦理，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9年4月16日府授衛疾字第1090080565號函辦理。
- 二、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10條規定略以：「專有部分、約定專用部分之修繕、管理、維護，由各該區分所有權人或約定專用部分之使用人為之，並負擔其費用。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之修繕、管理、維護，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為之。…」，第36條規定略以：「管理委員會之職務如下：…二、共有及共用部分之清潔、維護、修繕及一般改良。三、公寓大廈及其周圍之安全及環境維護事項。…十三、其他依本條例或規約所定事項。」
- 三、請貴所協助轉知轄內公寓大廈宣導於社區大樓範圍內應自行定期進行清除積水及消毒工作，以避免病媒蚊孳生，降

公用及建設課 收文:109/04/28



AH1090008051 有附件

低登革熱發生風險。另檢送簡易自主檢查表一份，敬請貴所轉請社區填報自主檢查表，並請社區回報至本處(可傳真至04-22218797或e-mail至eij0220@taichung.gov.tw)。

四、副本抄送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敬請轉請所屬會員針對服務社區加強巡檢並清除大樓易積水處。

正本：臺中市各區公所

副本：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本處公寓大廈管理科



裝

訂

線

